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botech 艾伯科技
IBO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艾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08)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業績摘要

-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為人民幣約29,892萬元，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約21,270萬元上升40.5%。
-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為人民幣約10,130萬元，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約8,622萬元上升17.5%。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率為33.9%，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40.5%下降6.6個百分點。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約3,395萬元，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約3,548萬元下降4.3%。
-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約8.49分，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約10.89分下降22.0%。

年度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	298,916	212,700
銷售及已提供服務的 成本		(197,613)	(126,480)
毛利		101,303	86,220
其他收入		5,675	5,522
其他開支		(909)	(2,552)
其他收益及虧損		3,677	(4,032)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172	—
分銷及銷售開支		(3,123)	(1,698)
行政開支		(51,668)	(15,719)
財務成本		(2,802)	(1,868)
研發開支		(5,321)	(2,005)
上市開支		—	(15,431)
除稅前溢利		47,004	48,437
所得稅開支	4	(12,064)	(12,961)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5	34,940	35,476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33,951	35,476
— 非控股權益		989	—
		34,940	35,476
每股盈利			
— 基本(人民幣分)	7	8.49	10.89
— 攤薄(人民幣分)	7	8.47	10.89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3月31日

	附註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312	3,947
投資物業		20,500	19,360
商譽		44,157	–
無形資產		67,162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60	–
租賃按金		578	994
		<u>141,169</u>	<u>24,301</u>
流動資產			
存貨		51,897	1,24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240,984	183,259
合約資產		12,215	–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		–	2,199
應收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38	–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197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7,793	–
銀行結餘及現金		61,684	82,719
		<u>374,808</u>	<u>269,42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9	73,840	57,466
應付非控股權益金額		13,681	–
應付稅項		17,313	9,373
銀行借貸		25,109	6,500
應付代價		17,810	–
		<u>147,753</u>	<u>73,339</u>
流動資產淨值		<u>227,055</u>	<u>196,083</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68,224</u>	<u>220,384</u>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2,559	6,065
銀行借貸	523	-
應付債券	26,727	-
應付代價	26,714	-
	<u>76,523</u>	<u>6,065</u>
	<u>291,701</u>	<u>214,319</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349	3,349
儲備	258,150	210,970
	<u>261,499</u>	<u>214,319</u>
本集團擁有人應佔權益	261,499	214,319
非控股權益	30,202	-
	<u>291,701</u>	<u>214,319</u>
權益總額	<u>291,701</u>	<u>214,319</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及呈列基準

艾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6年4月15日在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名稱為中國安控股份有限公司。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6月15日之特別決議案，本公司名稱由中國安控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艾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於2017年12月2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分別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香港灣仔駱克道353號三湘大廈23樓。其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益明。本集團的最終控股股東為黎子明先生，其亦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為銷售射頻識別設備(「RFID」)及電子產品(統稱「智能終端產品」)、提供系統維護服務、開發定製軟件及提供智慧城市協調、管理及安裝服務，以及數據和圖文的採集、處理及存儲。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一致。

2. 應用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對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以下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與客戶合約的收入及相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	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作為2014年至2016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的一部分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移投資物業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與客戶合約的收入」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已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於2018年4月1日首次應用當日確認。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過渡條文，本集團僅選擇對2018年4月1日尚未完成之合約追溯應用該標準。因此，若干比較資料未必能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編製的比較資料具可比性。

本集團從以下由客戶合約產生的主要來源確認收益：

- 銷售智能終端產品；
- 提供協調、管理及安裝服務；
- 提供系統維護服務；及
- 開發定製軟件。

於2018年4月1日，(i)應收客戶合約工程款項人民幣2,199,000元及應收保留金人民幣1,449,000元重新分類至合約資產；及(ii)先前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客戶預付款人民幣314,000元重新分類至合約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相關的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i)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ii)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iii)一般對沖會計引入新規定。

本集團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並無於2018年4月1日（初始應用日期）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且尚未對於2018年4月1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規定。於2018年3月31日的賬面金額與於2018年4月1日的賬面金額之間的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毋須重列比較資料。

由於比較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用於比較。

所有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已重新分類至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並無任何影響。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該方法就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已個別評估合約資產及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與未出具票據的在建工程有關，且與同類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具備眾多相似風險特徵。因此，本集團按同一基準估計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虧損率。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其他金融資產虧損撥備主要包括銀行結餘及其他應收款項，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評估，原因為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顯著上升，惟逾期超過30日的應收款項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基準計量，原因是該等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

於2018年4月1日，額外信貸虧損撥備人民幣1,693,000元及相關遞延稅項抵免人民幣254,000元已於保留溢利確認。額外虧損撥備於相關資產扣除。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

收益分拆

貨品或服務類別

	截至2019年 3月31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智能終端產品銷售	252,937
提供智慧城市的協調、管理及安裝服務	4,388
軟件開發	31,355
系統維護服務	<u>10,236</u>
來自與客戶合約的收益總額	<u><u>298,916</u></u>

分部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的經營分部乃基於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黎子明先生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呈報的資料(其著重於所交付貨品或所提供服務的類別)釐定。於達致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合併由主要營運決策者識別的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現時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i) 智能終端產品銷售分部—銷售智能終端產品；
- (ii) 系統集成分部—透過提供協調、管理及安裝服務、銷售智能終端產品以及開發定製軟件，為「智慧城市」提供運用物聯網(「物聯網」)技術的定製化系統解決方案；
- (iii) 軟件開發分部—開發定製軟件；及
- (iv) 系統維護服務分部—提供系統維護服務。

主要營運決策者認為，本集團擁有四個經營及可呈報分部(乃根據內部組織及呈報結構而劃分)。此乃本集團組織的基準。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智能終端 產品銷售 人民幣千元	系統集成 人民幣千元	軟件開發 人民幣千元	系統 維護服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					
收益					
外部銷售	<u>245,198</u>	<u>12,141</u>	<u>31,341</u>	<u>10,236</u>	<u>298,916</u>
分部溢利	<u>77,814</u>	<u>2,691</u>	<u>17,782</u>	<u>3,188</u>	<u>101,475</u>
未分配收入					5,675
未分配開支					(61,021)
財務成本					(2,802)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u>3,677</u>
除稅前溢利					<u>47,004</u>
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					
收益					
外部銷售	<u>97,736</u>	<u>95,242</u>	<u>8,723</u>	<u>10,999</u>	<u>212,700</u>
分部溢利	<u>45,837</u>	<u>28,744</u>	<u>6,853</u>	<u>4,786</u>	<u>86,220</u>
未分配收入					5,522
未分配開支					(21,974)
財務成本					(1,868)
上市開支					(15,431)
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虧損					<u>(4,032)</u>
除稅前溢利					<u>48,437</u>

分部溢利指各分部賺取的除稅前溢利，當中並無分配其他收入、其他開支、其他收益及虧損、分銷及銷售開支、行政開支、財務成本、上市開支以及研發開支。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的計量，以供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之用。

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因此，僅呈列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

分部資產及負債

由於並無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提供分部資產及負債資料以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的決定，故並無提供該等資料。

地區資料

於本集團的所有收益均來自位於中國的客戶及本集團所有可識別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主要位於中國，並無呈列地區分部資料。

4. 所得稅開支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稅項：		
香港	299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2,306	10,245
預提所得稅項	—	1,350
	<u>12,605</u>	<u>11,595</u>
遞延稅項	(541)	1,366
	<u>12,064</u>	<u>12,961</u>

5.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乃於扣除(抵免)以下各項後得出：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董事酬金：		
— 袍金	2,657	623
— 薪金及其他津貼	1,921	1,465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90	168
—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4,401	—
其他員工成本：		
— 薪金及其他津貼	17,361	11,840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09	1,167
—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8,802	—
員工成本總額	<u>37,141</u>	<u>15,263</u>
核數師酬金	2,494	2,101
向政府機關繳納逾期款項附加費及補償開支	—	49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14	917
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及行政開支)	6,524	—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銷售及提供服務成本)	171,996	116,960
來自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總額，扣除投資物業所產生 可忽略不計的直接經營開支	508	490
租賃物業的最低經營租賃租金開支	<u>5,413</u>	<u>2,966</u>

6. 股息

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派付或擬派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

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u>33,951</u>	<u>35,476</u>
	2019年 千股	2018年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400,000	325,753
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超額配股權	-	122
購股權	<u>765</u>	<u>-</u>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u>400,765</u>	<u>325,875</u>

計算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數目乃假設2017年12月14日的招股章程所載重組已自2017年4月1日起生效而釐定。

8.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與其各貿易客戶協定給予30天至180天的信貸期。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交付商品／付款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0-30日	96,078	26,226
31-90日	12,909	7,995
91-180日	37,177	16,952
181-365日	3,075	29,351
365日以上	<u>5,383</u>	<u>21,576</u>
	<u>154,622</u>	<u>102,100</u>

9.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的信貸期介乎30日至60日。

以下為於報告期末根據收到貨品或服務／付款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0-30日	11,113	5,590
61-90日	821	1,317
90日以上	<u>28,650</u>	<u>30,611</u>
	<u>40,584</u>	<u>37,518</u>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為一間國家高新技術企業，專注在中國提供綜合物聯網智能終端產品應用及解決方案服務。本集團主要從事四個範疇，包括(i)智能終端產品銷售；(ii)系統集成；(iii)軟件開發；及(iv)系統維護服務。本集團的客戶來自中國公營及私營界別，如中國政府機構、大型國有企業及私營企業。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智能終端產品銷售	245,198	82.0	97,736	45.9
系統集成	12,141	4.1	95,242	44.8
軟件開發	31,341	10.5	8,723	4.1
系統維護服務	10,236	3.4	10,999	5.2
總計	<u>298,916</u>	<u>100.0</u>	<u>212,700</u>	<u>100.0</u>

智能終端產品銷售

本集團於本年度致力開發、生產及向客戶銷售度身定制的物聯網智能終端產品。近年來，中國物聯網產品需求日益增大，本集團於本年度成功開拓了新客戶，向其供應電子產品，帶動智能終端產品銷售業務持續保持增長動力，於本年度的收入為人民幣約24,520萬元(2018年度：人民幣約9,774萬元)，錄得同比約150.9%的強勁增幅，佔本集團總收入82.0%，繼續成為本集團的主要增長引擎。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主要客戶包括(i)北京一間主要從事物聯網的科技公司，本集團向其銷售電子產品，例如光纖收發器、光接口板、光纖線路終端、光纖網絡單元等，並提供一年的維護服務；(ii)北京一間技術公司，本集團向其銷售電子產品，例如RFID掃描設備、RFID設備管理軟件、綜合視頻監控系統軟件等，並提供一年的維護服務；(iii)上海一間數據服務公司，本集團向其銷售電子產品，例如智能IC卡、RFID標籤、RFID掃描設備、設備管理軟件、有源電子標籤等，並提供一年的維護服務；(iv)蘇州一間通訊設備貿易公司，本集團向其銷售電子產品，例如停車場微波閱讀器、微波閱讀器天綫、ETC-MOBU有源電子標籤、

自由流微波閱讀器主機等；及(v)三亞一間軟件公司，本集團向其銷售電子產品，例如數據中心交換機、中控全光交換機、協議轉換器、語音網關等，並提供一年維護服務。

系統集成

本集團基於對客戶需求的分析與評估，利用物聯網及相關技術，為客戶提供綜合及定制系統解決方案，包括整體系統規劃、開發及設計、系統設備採購、系統的軟件及硬體設備集成、系統實施、試運行以及系統管理及維護等。本集團於本年度基於系統集成業務具有週期性的特點，對其業務作策略性調整，將重心轉移至毛利更高的智能終端產品銷售及軟件開發業務，故系統集成業務錄得收入為人民幣約1,214萬元(2018年度：人民幣約9,524萬元)，同比下降約87.3%，佔本集團總收入4.1%。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系統集成項目主要為廣東省一間校園安全培訓及管理公司提供「廣東省中小學安全管控平台」系統建設項目的設計及施工相應的產品及設備，並且負責安裝調試。

軟件開發

本集團根據客戶的業務及管理需求，為客戶規劃及設計軟件系統框架及功能列表，提供定制的軟件應用開發服務。本集團的軟件開發業務於本年度取得重大突破，收入錄得可觀的增幅，同比增長約259.4%至人民幣約3,134萬元(2018年度：人民幣約872萬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百分比由去年度的4.1%上升至10.5%。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主要項目包括(i)為廣東省一間校園安全培訓及管理公司開發廣東省中小學安全管控平台的軟件，本集團負責其項目軟件開發的六個階段或過程，提供的服務包括需求分析、系統架構設計、編碼實現和本地調試、本地綜合測試、實施交付及提供遠程在線協助；及(ii)為深圳一間互聯網科技公司開發企業服務雲平台，內容包括用戶及權限管理、數據字典管理、應用系統運行管理、賬號管理、個性化配置、企業信息畫像、企業服務導航、企業服務通訊錄、信息訂閱、企業空間、產業用地用房查詢系統、政企信息溝通系統等。

於2019年1月，本集團完成收購明躍(定義見下文)(間接持有偉圖集團)的51.7321%擁有權(詳情見本公告下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事項—本年度內完成的重大收購」一節)，亦為本集團帶來可觀的軟件開發收入。偉圖集團帶來的軟件開發業務包括(i)為深圳一家科技公司研發線合管廊一級指揮調度平台項目，內容包括智慧物聯傳感監控、報警管理、預案管理、管廊運維管理、資料檔案管理、報表管理、設備管理、用戶管理、系統管理、三維可視化及電子巡查；(ii)為湖南省一所學校開發校園綜合運維管理系統，內容包括數據庫開發、集成、統計及分析、校園三維信息化技術平台、監控系統對接與集成、校園智慧化綜合運維管理系統、校園微信、校園IOC運營中心等；及(iii)為一家航天信息公司開發供應鏈電子商務系統方案，實現企業級內部供應鏈管理系統與業務協同平台結合，其應用設計到企業內部管控及企業與伙伴業務協同的需要，為企業在打通訂單流程、往來結算流程、銷售政策流程、庫存管理等提供便利。

系統維護服務

本集團提供資訊系統的軟件及硬體系統維護服務，服務範圍包括系統設備維護及管理、數據庫維護、系統日常監控及系統升級等。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系統維護服務業務大致平穩，實現收入人民幣約1,024萬元(2018年度：人民幣約1,100萬元)，同比下降約6.9%，佔本集團總收入3.4%。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代表性系統維護服務包括向一間中國國有石油企業提供資訊系統維護服務，當中涉及逾2,000個加油站的加油IC卡系統，以及便利店管理系統，如維護銷售點(「POS」)終端、消費POS機、操作系統、數據庫系統及有關軟件、數據維護及技術培訓。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收益同比大幅增長40.5%至人民幣約29,892萬元(2018年度：人民幣約21,270萬元)，主要原因是智能終端產品銷售業務及軟件開發業務的收益增幅強勁。智能終端產品銷售方面，本集團向位於北京的一間物聯網科技公司銷售電子產品的銷售額大幅增加，另外亦新增了位於北京上海、蘇州、三亞等地的客戶，他們分別是技術公司、數據服務公司、通訊設備貿易公司、軟件公司等，本集團向其銷售電子產品。軟件開發方面，主要增長來源於為廣東省一間校園安全培訓及管理公司開發「廣東省中小學安全管控平台」的軟件，以及為一間位於深圳的互聯網科技公司開發企業服務雲平台所帶來的營業額，而於2019年1月，本集團完成收購明躍的51.7321%擁有權(詳情見本公告下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事項—本年度內完成的重大收購」一節)，亦為本集團帶來可觀的軟件開發收入。這些都為本集團於本年度帶來可觀的收益，亦抵消了系統集成業務收益下降帶來的影響。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本年度，毛利上升17.5%至人民幣約10,130萬元(2018年度：人民幣約8,622萬元)，主要由於智能終端產品銷售業務及軟件開發業務的收益增幅強勁，從而帶動整體收益大幅增加所致。毛利率同比下降6.6個百分點至33.9%主要由於(i)人力資源成本增加；及(ii)本集團採用減價促銷策略吸引顧客所致。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本年度，其他收入主要包括(i)銀行存款的利息收入；(ii)租金收入；及(iii)政府補助。於本年度，其他收入上升2.9%至人民幣約568萬元(2018年度：人民幣約552萬元)，該變動主要由於本年度政府補助增加所致。

其他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其他開支下降了64.3%至人民幣約91萬元(2018年度：人民幣約255萬元)，其中主要包括收購明躍的51.7321%擁有權權益的開支(詳情見本公告下文「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事項 — 本年度內完成的重重大收購」一節)。

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於本年度，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約368萬元(2018年度：其他虧損淨額人民幣約403萬元)，該變動主要由於(i)本年度人民幣匯率變動；(ii)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及(iii)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所致。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本集團於本年度減值虧損撥回(扣除撥回)為人民幣約17萬元(2018年度：無)，當中包括租賃按金、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合同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扣除撥回)。

分銷及銷售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分銷及銷售開支增加83.5%至人民幣約312萬元(2018年度：人民幣約170萬元)，主要由於為支持本年度強勁的業務增長而增加銷售人員導致員工薪金及福利待遇增加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行政開支上升228.7%至人民幣約5,167萬元(2018年度：人民幣約1,572萬元)，主要由於(i)於2017年12月28日，本公司股份於主板上市，需要遵守的法例及規則有所增加，以及配售可換股債券、關連人士認購股份等行動導致相關的法律、專業及宣傳費用增加；(ii)行政員工人數增加導致員工薪金及福利待遇增加，本公司股份於主板上市後員工薪金及福利待遇亦有調增；(iii)於2018年6月29日，本公司向承授人授出合共40,000,000份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相同數目普通股，當中三成的購股權於授予當天已可行使並於當天成為了行政開支，而另外三成的購股權支出也於授予的第一年內攤分；及(iv)因應業務發展需要，於2018年6月20日，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更改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53號三湘大廈23樓，辦公室面積大了，租金支出亦因而上升。

財務成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成本上升49.7%至人民幣約280萬元(2018年度：人民幣約187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發行了債券(詳情見本公告下文「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一節)，從而有相應的債券利息支出所致。

研發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研發開支上升164.7%至人民幣約532萬元(2018年度：人民幣約201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更加專注研發，以進一步拓展本集團的整體專業知識及資源，以及上文提及的購股權支出所致。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所得稅開支下降6.9%至人民幣約1,206萬元，實際稅率減少1.1百分點至約25.7%，主要由於(i)除稅前溢利減少；(ii)2018年度的不可扣稅開支(主要包括上市開支)的稅務影響；及(iii)研發開支的額外稅務優惠增加所致。

本年度擁有人應佔利潤

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擁有人應佔利潤下降4.3%至人民幣約3,395萬元(2018年度：人民幣約3,548萬元)，主要由於毛利率下降及行政開支大幅上升所致。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已採納嚴謹的財務管理政策，且其財務狀況保持穩健。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約22,706萬元(2018年3月31日：人民幣約19,608萬元)。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人民幣約6,168萬元(2018年3月31日：人民幣約8,272萬元)。流動比率(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約為2.5倍(2018年3月31日：約3.7倍)。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總額為人民幣約2,563萬元(2018年3月31日：人民幣約650萬元)。

於2018年8月31日，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恒明珠證券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按盡力基準促使獨立承配人以現金認購債券，本金總額最高達150,000,000港元。截至2019年3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34,600,000港元的債券。債券經本公司同意可轉讓。債券將於債券發行日二至三週年到期。債券年利率為7%並按年以後付方式支付。該等所得款項用作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資產負債比率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按總借貸(包括銀行借貸及應付債券)除以總權益計算)約為17.9%(2018年3月31日：約3.0%)。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本年度，資本開支上升528.9%至人民幣約610萬元(2018年度：人民幣約97萬元)，主要用於購買辦公室設備、運輸設備及俱樂部會籍。

資本承擔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2018年3月31日：無)。

貨幣風險

本集團因若干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以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而承受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董事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於需要時考慮使用對沖工具。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2019年3月31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2018年3月31日：無)。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2019年3月31日及2018年3月31日，本集團所有投資物業均已抵押，以為本集團所獲授的銀行融資作抵押。

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事項

本年度內完成的重大收購

於2018年9月13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正喜有限公司(「正喜」)：

- (1) 與Wisdom Galore Limited(「**Wisdom Galore**」)訂立買賣協議，據此，Wisdom Galore有條件同意出售及正喜有條件同意收購明躍有限公司(「**明躍**」)已發行股本47%，將透過(i)現金人民幣27,520,000元；及(ii)本公司根據一般授權按發行價2.0港元向Wisdom Galore配發及發行最多27,318,773股代價股份結付。根據擔保溢利安排，代價股份可予調整。於2018年9月20日正喜與Wisdom Galore訂立買賣補充協議，以修訂及澄清有關代價股份調整機制的若干公式；及
- (2) 與Thriving Ascend Limited(「**Thriving Ascend**」)訂立買賣協議，據此，Thriving Ascend有條件同意出售及正喜有條件同意收購明躍已發行股本4.7321%，代價為人民幣7,571,360元(相當於約8,676,021港元)，將透過現金全數結付(「**收購事項**」)。

明躍間接全資擁有偉圖集團。

收購事項已於2019年1月完成。詳情載於本公司2018年9月13日及21日的公告。

董事認為，收購事項將會創造交叉銷售商機，因為本集團與偉圖集團均以服務政府、企業及機構的同組客戶為對象。預期本集團與偉圖集團可互相引薦客戶，從而擴大客戶基礎並產生協同效應。本公司亦向偉圖集團現有客戶提供配套服務，藉以增強其客戶基礎。因此，增加及擴大本公司客戶基礎屬收購事項可為本公司帶來的裨益。

偉圖集團亦擁有一支由28名專業人員組成的專業團隊。彼等於地理信息系統研發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涵蓋逾26個細範疇。收購事項將使本公司及偉圖集團為客戶提供更全面的解決方案，因為彼等的解決方案可透過提高競爭力及利潤率得以加強。

鑑於收購事項預期為本公司帶來的上述裨益(包括業務前景及業務協同效應)，董事會認為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偉圖集團

偉圖集團榮獲多個獎項(包括軟件企業認定證書及軟件產品認定證書)。偉圖集團亦建立了龐大、廣泛的客戶基礎，涵蓋政府部門、國有控股企業、國有企業、上市公司及私人公司等。

偉圖科技及運維網絡均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該等公司為專門提供城市公共服務管理軟件即服務(「SaaS」)雲端服務及集成解決方案之國家高新技術企業。

憑藉於城市公共服務管理軟件系統建設和服務方面累積逾10年的技術及經驗，該兩間公司全力投入城市公共服務管理SaaS雲端服務及集成解決方案之設計、研發、銷售、實施及操作。

其產品及服務涵蓋城市公共服務管理逾26個細範疇，包括但不限於城市供水及排水、電力、電訊、節約用水、土地、房地產、運輸、公共安全、城市管理、燃氣、鐵路運輸、工業園、村屋管理、環保及醫院。為用戶提供優質及專業之完整週期之工業管理SaaS雲端服務及集成解決方案。彼等亦擁有4個註冊商標的知識產權及超過50個計算機軟件著作權。

湖南盈鼎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其獲批業務範圍計有(其中包括)研發網絡科技、整合及建設位址信息系統、地理信息系統工程、軟件技術轉移、軟件技術服務、數據處理及儲存服務及零售通訊設備及電子設備。

方宇運維為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其獲批業務範圍計有(其中包括)物聯網範圍的技術發展、技術服務、技術顧問及技術轉移、識別及工業自動化設備的加工、批發及零售、批發及零售電腦、軟件及配套設備(不包括電腦信息系統保安產品)及通訊設備(不包括衛星電視播放、地面接收設備)及發展電腦軟件。

重大出售

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任何重大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事項。

持有的重大投資

除本公告上文「本年度內完成的重大收購」一節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現時正在開拓及物色物聯網市場的投資及收購商機，並有意以內部資源作為擴展業務的資金。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共僱用257名員工(2018年3月31日：143名員工)，於本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約3,714萬元(2018年度：人民幣約1,526萬元)。本集團嚴格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勞動合同法》、《勞動爭議調解仲裁法》，根據個別人士發展潛能、才幹及能力作出招聘及晉升，不以年齡、性別、種族、民族、宗教、傷健作出歧視。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薪酬政策乃基於彼等之經驗、責任水平及整體市況而釐定。任何酌情花紅及其他獎賞均與本集團之溢利表現以及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之個人表現掛鉤。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薪酬政策及待遇。本公司於2017年12月6日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吸引、挽留及激勵有才能之員工為本集團之未來發展及擴展作出貢獻。於2018年6月29日，40,000,000份購權已根據本公司於2017年12月6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授予合資格董事、僱員及一家諮詢公司。於2019年2月17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控股股東黎子明先生(「黎先生」)作出建議授出合共20,000,000份購股權。

主要獎項及證書

認證及證書	詳情	頒授時間／頒授之有效期限	頒授／認可機構
安防工程企業設計施工維護能力證書	確認艾伯資訊擁有壹級安防工程企業設計施工維護能力	2018年4月16日至2021年4月15日	中國安全防範產品行業協會
會員證書	核准艾伯資訊為「工業互聯網產業聯盟」普通會員單位	2018年6月11日	工業互聯網產業聯盟
資信等級證書	艾伯資訊被評審為*AAA*資信等級	2018年9月3日至2019年9月2日	深圳南方資信評估有限公司(中國人民銀行深圳市中心支行備案資信評估機構)

認證及證書	詳情	頒授時間／頒授之有效期限	頒授／認可機構
知識產權管理體系認證證書	茲證明艾伯資訊知識產權管理體系符合標準：GB/T 29490-2013	2018年09月25日至2021年09月24日	中規(北京)認證有限公司

通過認證範圍：
 計算機應用軟件(物聯網城市公共安全管理領域)的開發、銷售、上述過程相關採購的知識產權管理

會員證書	核准艾伯資訊為「廣東省市場協會」2018年度會員單位	2018年度	廣東省市場協會
------	----------------------------	--------	---------

另外，本公司執行董事滕峰先生於2018年6月8日獲烏魯木齊市質量技術監督局授予烏魯木齊市民用液化石油氣鋼瓶電子監管系統建設傑出貢獻獎。

本年度簽訂的主要合作協議

與武漢大學計算機學院簽訂產學研合作備忘錄

本公司於本年度，透過旗下的子公司艾伯資訊與武漢大學計算機學院合作，建立長期穩定的戰略合作夥伴關係，簽訂不具有法律效力為期三年的合作備忘錄，並成立「艾伯資訊·武漢大學物聯網聯合研發中心」。

雙方在合作中建立的互信、慣例與默契是雙方戰略合作夥伴關係的基礎，提高效率 and 共同發展是雙方合作的目標和根本利益，並將在人工智能(AI)、大數據應用、智能化軟件等前沿技術領域進行研發創新。

是次合作是旨在雙方充分利用各自優勢，增強信息資源共享水平，改善相互之間的交流，保持戰略夥伴相互之間高度信任，產生更大的競爭優勢，以實現雙方在成本、管理、服務、用戶滿意度以及業績方面的改善和提高。依托武漢大學計算機學院的科研技術、人才等優勢，為艾伯資訊建立專家庫、提供科技研發人員儲備，雙方通過項目合作、資源整合、成果共享、技術培訓、人才培養與交流等形式建立有特色的科研中心。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7月24日的公告。

與英華達(上海)科技有限公司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

本公司於2019年2月1日，與英華達(上海)科技有限公司(「英華達」)(統稱「訂約方」)訂立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據此，訂約方將利用其在設計、研發、製造及銷售智慧型工廠、消費類電子產品及智能穿戴產品方面的相關優勢及專業知識，實現「工業4.0」項目。本公司與英華達共同負責產品設計及研發，當中本公司主要負責市場營銷及業務磋商等。

戰略合作框架協議自簽署日起生效，有效期為三年。

董事相信，與英華達合作可結合彼此的優勢及資源，最大限度地發揮訂約方的戰略協同效應，共同促進中國及海外智能產業發展。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2月4日的公告。

消防安全監測系統項目推廣

本公司利用在物聯網技術方面的專業知識及結合窄頻物聯網技術，於中國開發及實行動態實時電力及消防安全水壓監測系統(「消防安全監測系統」)的項目(「FSM項目」)。本公司正於中國促進推行FSM項目，特別是在深圳。於2019年3月，艾伯資訊與深圳一所初中學校訂立有關實施消防安全監測系統具法律約束力的建設合約，艾伯資訊將於該初中學校設計、安裝及測試消防安全監測系統。本公司將繼續探索並向中國其他潛在客戶推廣消防安全監測系統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4月25日的通函。

不競爭契諾

本公司已收到黎先生及益明控股有限公司(「契諾承諾人」)(「益明」)各自就本年度遵守招股章程「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一節「不競爭承諾」一段所載由契諾承諾人與本公司訂立之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所載條文發出之確認書。各契諾承諾人已確認且聲明，本年度其嚴格遵守不競爭契據，並無違反其中任何條文。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有關強制執行不競爭契據之事宜，並各認為契諾承諾人本年度一直遵守不競爭契據之條款。

業務展望及策略

近年來，中國各地相繼出台大力推動智慧城市的政策及措施，已公佈的第三批智慧城市試點已接近三百個，國家層面所推之相關政策約十多個。據深圳市前瞻商業資訊有限公司發佈的《2019–2024年中國智慧城市建設發展前景與投資預測分析報告》，中國智慧城市市場規模於2019年將突破人民幣10萬億元，2022年將達到人民幣25萬億元，物聯網市場有望出現前所未有的突破，本集團將把握國家政策帶來的市場機遇，乘風而上。

積極擴展及發展新開發項目與合作夥伴進行長期戰略合作

本集團持續增長以及於中國提供綜合物聯網智能終端產品應用及解決方案服務的主要業務市場份額增加將帶來更多商機及未來項目，本集團將繼續積極擴展及發展新開發項目，並與項目合作夥伴進行長期戰略合作，尤其是本公告「本年度簽訂的主要合作協議」及「報告期後事項一與通遼市農牧局建立戰略合作關係及訂立通遼智慧畜牧產業數字化項目建設協議」等節提及的合作項目。

加大研發力度 多元化產品及服務

鑒於中國政府對消防系統的要求越趨嚴謹，以加強消防安全管理水平。本集團將順應有關政策，加大智慧消防研發力度，實現產品升級。

另外，本集團已成功開發監測牛隻健康情況的牛隻智慧穿戴設備，該產品有望不久落地。本集團於本年度已與不同的研究所及大學組成戰略合作關係，包括與武漢大學合作推進有關人工智能(AI)、大數據及智能化軟件等的研發；與深圳大學及其附屬研究機構深圳大學中澳BIM與智慧在城市智慧建造及智能運維領域開展廣泛合作；及與中國農業科學院北京畜牧獸醫研究所(「中畜所」)研發並建設及運營肉牛產業數字化項目，為各地方政府及肉牛產區提供全產業鏈生態服務。未來，本集團將於高潛力的領域進行戰略佈局，通過持續的科技創新及成果轉化多元化其產品及服務。

立足中國 放眼全球

本集團將持續加大市場營銷力度，拓展新客戶，進一步鞏固其作為領先的中國物聯網智能終端產品應用及解決方案服務商的市場地位。本集團於本年度持續擴張其於中國的市場份額，通過戰略合作及收購，擴大客戶基礎，及創造跨界銷售商機，例如消防、教育、牧農業等領域。同時，本集團銳意加大海外佈局，積極開拓歐美、日本、印度及東南亞等潛在市場。未來，本集團將進軍筆記本電腦、智能穿戴、消費電子產品、智能家電、消費類電子產品的海外零售業務，進一步構建協同化、全球化的國際營銷網絡體系。

持續開拓「智慧城市」的不同領域

隨著中國物聯網產業規模正進入「萬億時代」，預期未來將持續高速增長。本集團將持續深耕挖潛，與大型資訊科技公司合作，利用各自優勢，整合市場資源，開拓具潛力的「智慧城市」細分領域，如智能農牧產業、智能型工廠、消費電子產品、智能穿戴、智能交通及城市公共事業管理軟件即服務(SaaS)雲平台服務等。本集團將致力豐富其產品及服務組合，以滿足龐大的市場需求，在擴闊收入來源的同時，推動自身橫向與縱向的長遠發展。

物色有利的策略性投資機遇

物聯網市場的未來前景廣闊，根據中國信息通信研究院，預期物聯網市場將從2016年的人民幣9,300億元，猛增到2020年的人民幣1.83萬億元。有研究機構預測，RFID於工業4.0的市場將從2017年的8.12億美元，增長至2025年21.53億美元。本集團將緊扣物聯網市場需求，加速佈局物聯網產業鏈上下游業務，提升經營效益，以保持我們在物聯網技術應用上的市場領先地位。本集團將持續於國內及海外物色具實力的業務合作夥伴，引進更多商機，造強造大。

本集團亦正物色商機進行收購，以擴大其原有業務，向多元化發展，以增加股東回報。

總結

隨著全球物聯網產業邁進戰略升級時代，本集團將加強產品及服務創新，掌握契機向多元化發展，以期締造理想的增長。

報告期後事項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本金總額為22,4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

於2019年2月17日，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滙盈證券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竭盡所能促使承配人認購本金總額最多64,0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初始轉換價為每股換股股份1.6港元(可予調整)。發行日期起計3年期間的最後一日為到期日，可換股債券尚未償還本金額按年利率7.5厘計息，須於到期日支付。於2019年2月15日(即發行條款釐定日前最後交易日)，聯交所所報股份收市價為每股1.6港元。

於2019年4月3日，本金總額為22,4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已成功配售予承配人，全部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假設概無進一步發行或購回股份，根據初始轉換價每股換股股份1.6港元計算，於轉換權悉數行使後，本公司將配發及發行14,000,000股換股股份，總面值為140,000港元。換股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予以配發及發行。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2,400,000港元。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開支後)約為21,400,000港元，本集團將用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2月4日的公告所載與英華達的戰略合作框架協議有關的項目。扣除相關開支後的淨轉換價為每股換股股份約1.53港元。董事認為，配售事項乃本公司籌集資金的良機，可在不致對現有股東所持股權構成即時攤薄影響的情況下鞏固財政狀況。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2月17日及2019年4月3日的公告。

關連交易根據特別授權由一名關連人士認購股份

於2019年2月17日，本公司與益明訂立認購協議，據此，益明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配發及發行合共100,00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1.5港元，即現金代價最高達150,000,000港元。認購股份之總面值為1,000,000港元。認購股份將根據特別授權予以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一經發行及繳足股款，彼此之間及與目前已發行以及於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時的所有現有股份將享有同等權益。認購事項將分兩個階段完成，每個階段涉及50,000,000股認購股份。益明於每個階段不得認購少於50,000,000股認購股份。於2019年2月15日(即發行條款釐定日前最後交易日)，聯交所所報股份收市價為每股1.6港元。

認購事項的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將最多約為149,000,000港元(扣除所有相關開支後)，故每股認購股份的淨發行價為約1.49港元。本公司擬將認購事項所得款項動用如下：

- (a) 約人民幣100,000,000元(相當於約116,040,000港元)將由本集團用作投資於I4項目(定義見日期為2019年4月25日的通函)；
- (b) 約人民幣19,000,000元(相當於約22,050,000港元)將由本集團用作額外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如員工成本、核數師酬金、租金開支等；及
- (c) 餘款(如有)將用於促進推行在深圳及全國市場的FSM項目(約5,000,000港元)及其他項目，包括(但不限於)MS項目(定義見日期為2019年4月25日的通函)(約6,000,000港元)。

於2019年2月17日，益明持有223,220,000股股份，相當於已發行股份總數約55.81%，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益明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之本公司非豁免關連交易，並須遵守公告、申報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益明已發行股本由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黎先生全資實益擁有，故黎先生於認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有關益明認購事項的決議案已2019年5月17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

本公司認為，獲取大量資金以證明即將及於可預見未來具備充足財政資源從財務角度而言屬審慎做法，認購事項將就此提供確實資金，並將通過加強本公司的資本基礎及財務狀況加速本公司增長，讓本公司可計劃該等項目的未來擴展及發展，並確保本公司與該等項目的合作夥伴可進行長期戰略合作。認購事項亦反映本公司控股股東黎先生對支持本公司發展的信心及承諾。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2月17日及2019年5月17日的公告，以及2019年4月25日的通函。

收購美樂已發行股本15%

於2019年4月17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正輝有限公司(「正輝」)與福薈有限公司(「福薈」)訂立買賣協議，據此，福薈有條件同意出售而正輝有條件同意購買銷售股份，即美樂創投有限公司(「美樂」)已發行股本15%。代價為人民幣22,470,000元(相當於約26,265,183港元)。

於重組後但於完成日期前，美樂將間接持有深圳市童天慧科技有限公司(「童天慧」)已發行股本96.7742%。童天慧於中國擁有及營運一站式教育科技服務線上平台，使用雲計算、物聯網、大數據研究結果及人工智能等技術，為教育機構及／或個別教育服務供應商等客戶提供更全面的解決方案，從而準確配對其客戶與線上平台用戶(主要為對子女教育服務有需求的中國家長)。董事相信，收購事項可在科技層面為本集團及童天慧帶來協同效應，本集團可憑藉其在科技開發方面的優勢，為童天慧提供相關技術支援，從而進一步加強其於科技能力方面的研究及發展，並藉此提升其市場競爭力，實現業務迅速發展及擴展市場範圍。

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3月5日及2019年4月17日的公告。

向黎先生作出建議授出合共20,000,000份購股權

於2019年2月17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向黎先生作出建議授出合共20,000,000份購股權，以認購20,000,000股股份，行使價為1.6港元，有效期為授出日期起計3年。有關向黎先生作出建議授出購股權的決議案已於2019年5月17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2月17日及2019年5月17日的公告，以及2019年4月25日的通函。

與通遼市農牧局建立戰略合作關係及訂立通遼智慧畜牧產業數字化項目建設協議

本公司於2019年6月10日，與通遼市政府農牧業主管職能部門通遼市農牧局，本著「平等互利、優勢互補、相互支持、長期合作、共同發展」的原則，為充分發揮各自的優勢資源和能力，促進通遼市畜牧產業持續健康發展，加快構建「通遼智慧畜牧產業數字化生態」，包括通過數字化手段(如應用物聯網、人工智能、雲計算、5G、邊緣計算等先進技術)貫通和融合從肉牛繁育、育肥、飼料、獸醫藥、養殖技術培訓、屠宰加工、電商、冷鏈物流到終端消費等全鏈條各個節點，並就本公司在通遼市所屬旗縣市區(下同)畜牧業領域投資建設「通遼智慧畜

牧產業數字化項目」，為通遼市畜牧產業實現產業數字化提供全面的實施、運營和服務等相關事宜，經過充分協商，一致決定建立戰略合作關係，並就「通遼智慧畜牧產業數字化項目」的建設事宜簽訂具法律效力、有效期為十年的協議。

「通遼智慧畜牧產業數字化項目」包含肉牛產業數字化項目、肉羊產業數字化項目及其他畜禽類產業數字化項目。鑒於目前通遼市以肉牛產業為主導產業，在「通遼智慧畜牧產業數字化項目」建設第一階段，雙方重點合作開展肉牛產業數字化項目，隨後根據肉牛產業數字化項目的建設、實施、運營和服務的模式和經驗，再覆蓋肉羊產業數字化項目及其他畜禽類產業數字化項目。

本公司將根據「通遼智慧畜牧產業數字化項目」建設需要，充分發揮在智慧畜牧產業領域的技術優勢以及融資和資源整合的優勢和能力，計劃未來5-10年，在「通遼智慧畜牧產業數字化項目」投資或引入投資人民幣10億元以上，構建完成通遼智慧畜牧產業數字化生態，推進實現「通遼智慧畜牧產業數字化項目」建設目標。其中，在「通遼智慧畜牧產業數字化項目」第一階段2-3年，本公司計劃投入人民幣約9,000萬元，用於「通遼智慧畜牧產業數字化項目」的建設和實施，其中研發投入人民幣約5,000萬元，建設及落地實施投入人民幣約3,500萬元，項目推廣及本地化運維團隊建設投入人民幣約500萬元。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10日的公告。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本金總額最多31,14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

於2019年6月10日，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滙盈證券有限公司(作為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而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竭盡所能促使承配人認購本金總額最多31,14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初始轉換價為每股換股股份1.73港元(可予調整)。發行日期起計3年期間的最後一日為到期日，可換股債券尚未償還本金額按年利率7.5厘計息，須於到期日支付。於2019年6月10日(即發行條款釐定日)，聯交所所報股份收市價為每股1.72港元。

本公司及配售代理將各自作出合理努力確保全部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假設可換股債券悉數轉換為換股股份，根據初始轉換價每股換股股份1.73港元計算，合共18,000,000股換股股份將予配發及發行，總面值為180,000港元。換股股份將根據一般授權予以配發及發行。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最多達31,140,000港元。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開支後)將約為30,200,000港元，本集團將動用有關款項作為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10日之公告所載通遼智慧畜牧產業數字化項目的新項目一般營運資金。扣除相關開支後的淨轉換價為每股換股股份約1.68港元。董事認為，配售事項乃本公司籌集資金的良機，可在不致對現有股東所持股權構成即時攤薄影響的情況下鞏固財政狀況。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10日的公告。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就上市按發行價每股股份1.5港元發行100,000,000股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包銷佣金及來自上市的發行開支後)為人民幣約8,800萬元。

截至2019年3月31日，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當中的合共人民幣約8,621萬元，且所得款項淨額已按本公司日期為2017年12月14日的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方式動用。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未動用部分已經存入香港一家持牌銀行。下文載列所得款項淨額使用情況的概要：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 淨額的原計劃分配		截至2019年 3月31日 已實際動用	截至2019年 3月31日 未動用
	%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用作於2017年至2018年透過 擴闊我們的技術應用範疇 積極將我們的業務拓展至 「智慧城市」市場的不同領域	54.3	47,784	47,784	—
用作於2017年至2019年物色 有利策略投資機遇	19.4	17,072	17,072	—
用作於2017年至2019年進一步 提升技術研發能力，包括 但不限於數字駕駛者及車輛識別、 人臉偵測及氣瓶數字監察技術	16.3	14,344	12,550	1,794
用作額外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 企業用途	10.0	8,800	8,800	—
	<u>100.0</u>	<u>88,000</u>	<u>86,206</u>	<u>1,794</u>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資料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何天翔博士、黃國恩博士及洪木明先生。本公司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年度業績已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其成員已就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與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會面。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聯同管理層討論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審核、風險管理、內部控制及財務報告事宜。彼等亦已審閱及批准提供非核數服務的外部核數師之委聘、有關提供核數及非核數服務的外部核數師之酬金、風險管理和內部監管系統以及內部核數職能的有效性。

獨立核數師就初步業績公告的工作範圍

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由本集團的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比較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方面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工作準則進行的核證委聘工作，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初步公告並無發表核證意見。

董事進行企業管治慣例守則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述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董事會及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致力維護良好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為成功關鍵。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本公司守則，有關條款不較標準守則所載準則規定寬鬆。於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守則所載的準則規定。

就股東週年大會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本公司股東出席將於2019年9月1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本公司將由2019年9月5日至2019年9月10日(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19年9月4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以辦理登記手續。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本年度的末期股息(2018年度：無)。

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擬於2019年9月10日舉行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2019年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發佈並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發佈資料

本公告在本公司網站(www.ibotech.hk)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發佈。本公司本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上述網站發佈。

致謝

本人謹此，對董事會同寅之英明領導、各位股東的鼎力支持及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深表謝意！展望將來，我們竭盡所能，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產品及服務，期盼大家攜手合作，使本集團更進一步。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本公司」	指	艾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708)
「本公司守則」	指	一套有關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操守準則
「代價股份」	指	根據一般授權按發行價配發及發行予賣方之最多27,318,773股新股份，其數目可根據買賣協議的條款調整，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9月13日及21日的公告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方宇運維」	指	江西方宇運維網絡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一般授權」	指	根據2018年8月27日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授予董事以配發及發行最多80,000,000股股份之一般授權，相當於該決議案獲通過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20%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湖南盈鼎」	指	湖南盈鼎網絡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艾伯資訊」	指	艾伯資訊(深圳)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發行價」	指	2.0港元，即每股代價股份之發行價
「上市」	指	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0.01港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偉圖集團」	指	偉圖科技、運維網絡、湖南盈鼎及方宇運維之統稱
「偉圖科技」	指	深圳市偉圖科技開發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運維網絡」	指	深圳市運維網絡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	指	百分比率

承董事會命
艾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黎子明

香港，2019年6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由執行董事黎子明先生、高偉龍先生、滕峰先生、余健強先生及呂惠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天翔博士、黃國恩博士及洪木明先生組成。